

看经观潮

释放消费潜能，今年内蒙古怎么干？

本报2月27日讯（记者 高慧）记者从自治区商务厅获悉，今年我区将从提升传统消费、拓展城市消费、激发农村消费、培育新型消费、吸引境外消费五个方面实施消费扩容升级专项行动。

提升传统消费。促进新车消费，活跃二手车交易，加快老旧机动车报废更新。举办内蒙古“美食荟”活动，提振餐饮消费。开展家电消费促进活动，支持鼓励绿色智能家电以旧换新。实施家政兴农行动，推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开展第七批内蒙古老字号认定。

拓展城市消费。支持呼和浩特、包头、鄂尔多斯、赤峰、通辽建设消费中心城市。持续办好“活力内蒙古·乐享消费”主题活动。推进城市消费载体建设，支持第二批自治区级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和第三批自治区级步行街改造提升试点建设。持续支持发展首店经济，引进知名品牌企业，力争新引进品牌首店100家。大力发展夜市、早市、集市消费场景。

激发农村消费。推动县域商业体系建设，继续开展试点县评定。支持升级改造一批商贸中心、农贸市场，满足农牧民消费升级需求。完善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支持建设改造一批县级物流配送中心和乡镇快递物流站点。促进农畜产品冷链物流发展，完善农畜产品流通体系。扩大农畜产品网络销售渠道，扩大县城特别是农村牧区消费规模。

培育新型消费。培育定制、体验、智能等消费新热点，探索发展智慧商店、智慧商圈、智慧餐厅等新零售业态。推动直播电商等新业态发展，努力形成新的消费增长点，培育第二批电子商务共享云仓，实施薯肉肉绒等优势产业和特色产品电商化改造，力争网络零售额突破600亿元。

吸引境外消费。开展出口转内销和进口促消费活动，支持呼和浩特在城市中心区开设跨境电商、互市贸易进口商品和出口转内销商品展销展示店，通过先期试点，逐步在包头、鄂尔多斯等盟市中心城区布局设店，吸引境外消费回流。

数阅经济

精准落实货币政策 突出做好“三稳”工作

本报2月27日讯（记者 李永桃）今年以来，人民银行呼和浩特中心支行全面落实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精准有力的要求，靠前发力，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以高质量金融供给助力自治区经济开新局。

全力以赴稳增长，信贷总量创历史同期新高。1月份，全区新增贷款527.7亿元，同比多增174.5亿元，信贷增量创同期历史新高。其中，基础设施领域贷款新增114亿元，占全部新增贷款比重21.6%，助力自治区扩大有效投资、稳定经济大盘。

精准支持稳就业，金融帮扶重点市场主体力度显著提升。1月份，中小微企业和民营企业贷款分别新增242.4亿元和129.9亿元，分别为上年同期增量的4.2倍和3.1倍。小微企业融资成本进一步下降，1月新发放小微企业贷款利率4.83%，分别较上年同期和上月下降0.51个和0.19个百分点。

多措并举稳物价，金融有力支持粮食、能源供给充足。全区金融部门及时、主动、深入对接春耕备耕主体，超一半信贷资源流向涉农领域，确保不误农时、不误农事。当月涉农贷款新增292.9亿元，同比多增228.3亿元。全面推动重点产业链金融工作，引导金融机构充分运用碳减排支持工具和支农支小再贷款，全力支持能源保供工作。当月制造业和采矿业贷款分别新增153.1亿元和37.2亿元，分别为上年同期增量的3.2倍和3.7倍。

经济深一度



给建筑穿“绿衣” 让城市更低碳

□本报记者 李永桃

置身呼和浩特市中海地产河山大观被动式超低能耗绿色建筑示范项目样板间，24度室温、35%湿度让人倍感舒适。

“项目采用多项节能技术，其中一项是在室内嵌入新风冷热源一体机，加带高效热回收系统，通过新风、制热、制冷、净化等一体化功能，以更少的能耗保障室内舒适健康环境。与普通75%节能建筑相比，项目每年共减排约1247.43吨CO₂，减排幅度达到30%，每年节约标煤约451吨，可以有效减少不可再生资源的消耗，缓解能源短缺的压力，是名副其实的绿色建筑。”中海地产呼和浩特分公司设计总监金阳说。

“项目的成功经验为超低能耗建筑技术在内蒙古及严寒气候区大规模推广应用，起到了很好的示范和借鉴作用，超低能耗技术体系是城乡建设领域实现资源全面节约集约目标的有效技术路径。目前，该项目已成功入选住建部2022年‘科学技术计划项目’。”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有关负责人介绍。

绿色建筑是指在建筑的全寿命周期内，最大限度地节约资源、保护环境和减少污染，为人们提供健康、适用和高效的使用空间，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建筑。

推进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是推进节能减排和应对气候变化的有效手段，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增加人民群众获得感的重要内容，对于建设节能低碳、绿色生态、集约高效的建筑用能体系，推动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现绿色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战略意义。

早在2020年，我区制定了绿色建筑发展行动计划，确定了2020年绿色建筑发展50%的目标和重点任务，全区14个盟市均制定了绿色建筑发展实施方案细化落实。2021年，全区制定印发了《2021年内蒙古自治区绿色建筑发展行动计划》，明确了绿色建筑发展时间表、路线图。同年，自治区政府出台《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的实施意见》（内政办发〔2021〕21号），提出了2022年及2025年发展目标：要求《内蒙古自治区民用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确定的“四类”民用建筑按照一星级以上绿色建筑标准设计建造，鼓励其他房地产开发项目建设高星级绿色建筑，集中连片建设一批星级绿色建筑、绿色生态小区。

2022年，全区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工作得到深入推进。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定印发了《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规划》《2022年全区绿色建筑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等；落实新建建筑节能标准，印发文件全面贯彻《建筑节能与可再生能源利用通用规范》国家标准，加强建筑节能监管，落实碳达峰碳中和决策部署，推动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降低建筑碳排放，全区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居住建筑75%、公共建筑72%的节能标准。

规划引领、政策推动、法规保障，我区不断发力，促进全区绿色建筑由点到面、由单体向规模化发展。2022年，全区城镇总体规划区内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竣工面积1579.1万平方米，占全部建筑竣工面积的81.3%，同比提高16.8个百分点；全区新增绿色建材推广应用面积537.5万平方米。呼和浩特市、鄂尔多斯市被列为国家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城市；全区新增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面积466.7万平方米。

绿色建筑正渐入我们的视野。已经投用的内蒙古自治区儿童医院、妇产医院、妇幼保健院外迁合建项目就融入了绿色建造及装配式施工等先进理念，在提升项目生产效率、提高建筑质量、缩短工期、降低建造成本等方面取得了重大突破。

“今年，我区继续贯彻落实《内蒙古自治区民用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条例》《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办法》《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强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发展的实施意见》《内蒙古自治区城乡建设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内蒙古自治区推动城乡建设绿色发展实施方案》等有关法规标准政策文件要求，完善全流程监管机制。持续开展绿色建筑创建行动，制定2023年专项行动计划，确定工作目标以及工作步骤、重点工作内容等，提高绿色建筑竣工面积占比。制定《内蒙古自治区绿色建筑标识管理实施细则》，做好绿色建筑标识分级管理工作，推进高星级绿色建筑发展。推动自治区绿色建筑标识管理信息系统建设。”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有关负责人说。

经济视点



工人正在焊接管道。

项目复工 燃气到家

□图/文 本报记者 李永桃

近日，呼和浩特S43新机场高速燃气管道项目全面复工。项目途经白庙子镇、沙尔沁镇、和林县巧什营镇。项目全长约12公里，管道压力1.6兆帕，是呼和浩特市2022年重点项目之一。

项目于2022年5月开工，计划于今年4月15日管线工程全部完工，争取在5月末、6月初实现通气。项目气源均来自“陕京四线”甲尔旦门站，管道建成后仍将承载向新机场输送天然气的重任，同时此条管线还服务于和林格尔新区空港片区沿线众多用户。



火花四溅，有序生产。



施工现场。

产经前哨

2022年12月，内蒙古伊克塞兽药有限公司资金周转出现困难，急需贷款融资。蒙商银行锡林郭勒分行了解情况后，及时安排客户经理入户调查，本着“特事特办、急事急办”原则，为客户开通绿色通道审批通道，仅用5个工作日就为客户发放信用贷款400万元，及时解决了企业的融资难题。

“这笔贷款太及时了！有了这次金融助力，企业生产经营更有底气了。”内蒙古伊克塞兽药有限公司董事长乌兰图娅激动地说。

这是锡林郭勒盟“提质增效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的一个缩影。“提质增效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开展以来，锡林郭勒盟金融机构集中调研走访企业、个体工商户26464户，精准对接金融需求，全力支持制造业、绿色产业、科创企业发展和重大项目建设，推动各项重点工作扎实开展，取得实效。

——加大涉农信贷投放力度。截至2022年末，全盟涉农贷款余额807.06亿元，同比增长13.64%。鼓励涉农金融机构积极创新金融产品，开发推广“乡村振兴助农贷”等针对农牧区小额快贷类信贷产品，提升农牧区信贷可得率。

——加大普惠小微信贷投放。截至2022年末，全盟普惠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74.08亿元，同比增长21.39%，贷款户数达4.73万户，同比增长17.14%

——扩大延期还本付息范围。截至2022年末，累计为1864户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货车司机办理延期还本付息23.82亿元。

——支持基础设施和重大项目建设。2022年累计投放重点项目贷款165亿元，同比增长23.1%，同比多投30.8亿元，有效保障了重点项目资金需求。

——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截至2022年末，全盟银行业累计压降不良贷款18.1亿元，是上年同期的1.36倍，实现不良贷款“双降”目标。

——在全区率先推出“信用示范户专享贷”。2022年累计发放专享贷款1.09亿元。

过去一年，锡林郭勒盟金融业有力支持了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22年末，全盟银行业各项贷款余额1093.32亿元，同比增长11.21%，增速居全区第二位。

今年，锡林郭勒盟金融机构将继续聚焦支持实体经济发展，在持续强化政企对接、不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深入推进金融支持乡村振兴、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等方面再发力、再提升，推动各项重点工作提质增效。

□本报记者 康丽娜

金融“活水”润泽 重点工作提效

八面点经

我区“改推并进”优化区属国企结构

本报2月27日讯（记者 杨帆）为优化区属国有企业结构，按照“十四五”规划纲要，内蒙古确定了“改推并进”的发展思路。

“改推并进”即：改组组建国有资本投资和运营公司，探索其有效运营模式；通过产业升级、资本整合等手段推动产业集聚，在优化布局中加快推动包钢集团、蒙能集团、内蒙古交投集团3个国有资本投资公司改革发展；通过股权运作、基金投资、培育孵化、价值链管理、有序进退等方式，盘活国有资产存量，推动内蒙古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效率、提高国有资本回报率，实现国有资本合理流动和保值增值。

通过“改推并进”，积极发展壮大相关骨干企业，培育一批具有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的企业，使区属国有企业活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明显增强。

内蒙古加氢站管理暂行办法出台

本报2月27日讯（记者 康丽娜）为加快推动自治区加氢站建设，规范加氢站审批与管理工作，保障加氢站安全运行，促进氢能产业健康持续发展，自治区能源局、住建厅和交通厅日前联合印发了《内蒙古自治区加氢站管理暂行办法》（以下简称《办法》）。

《办法》规定，盟市能源投资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新建独立加氢站项目审批（备案）。盟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编制本行政区域内（除高速公路服务区）加氢站规划。自治区加氢站规划布局应当充分考虑自治区氢能产业发展规划要求，并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能源规划等要求。

《办法》指出，加氢站报建审批或备案后，应在审批或备案后2年内开工。确需延期开工建设的，建设单位应当在2年期届满的30个工作日内，向审批或备案部门申请延期，开工建设只能延期一次，期限最长不得超过1年。加氢站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应当依法组织竣工验收，并向项目审批或备案部门申请综合验收。未经竣工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

包钢推动实施重大项目创新

本报2月27日讯（记者 杨帆）自治区国资委最新消息：2023年起，围绕建设国家重要能源和战略资源基地的目标，包钢集团将进一步推动产业向高端化转型，向世界一流稀土领军企业迈进。

为了转型，包钢正在持续做大做强稀土原料产业，在现有产能基础上，布局多个冶炼分离建设项目，推动构建内蒙古、甘肃、山东三大原料基地。实施稀土金属产业再升级，优化丰富产品结构，提升产品质量和稳定性，补齐稀土产业短板，打造行业标杆，形成南北两地稀土产业协同发展新格局。

为了转型，依托稀土原料产业基础优势，包钢正在把握新能源、新材料市场窗口期，加快稀土永磁电机、精品镍氢电池产品的生产及应用推广，优化产品结构，培育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同时，在发展稀土深加工产业中，包钢将持续通过体制改革创新及平台建设培育科技领军人才，推动实施重大项目创新，实现科技自立自强。

全区主要食品价格以降为主

本报2月27日讯（记者 李永桃）据全区各盟市价格监测机构上报的监测数据显示，2月上旬我区猪肉、牛肉、羊肉、鸡肉、鸡蛋、蔬菜类价格下降，食用油、水产品价格略有升降，成品粮价格稳中略降，牛奶、豆腐价格持平。

2月5日，猪带皮后腿肉、猪肋条肉全区平均零售价格分别为每500克13.7元、13.8元。环比，猪带皮后腿肉、猪肋条肉价格分别下降2.84%、2.27%。同比，猪带皮后腿肉、猪肋条肉价格分别下降9.34%、10.14%。

牛肉、去骨羊肉2月5日全区平均零售价格分别为每500克38.32元、39.09元。环比，牛肉、去骨羊肉价格分别下降0.13%、0.43%。同比，牛肉、去骨羊肉价格分别下降2.27%、6.75%。

白条鸡、鸡蛋2月5日全区平均零售价格分别为每500克11.58元、5.65元。环比，白条鸡、鸡蛋价格分别下降1.11%、2.92%。同比，白条鸡、鸡蛋价格分别上涨6.04%、8.03%。